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0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德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提名刘德志先生、杨莹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品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1月18日